证券代码：301018　　证券简称：申菱环境　　公告编号：2026-076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通过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人数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崔颖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讨论和表决，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公告实施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价格以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经过本次调整后，预留授予价格由 9.33 元/股调整为 6.49 元/股，预留授予数量(已授予但尚未归属部分)由 20 万股调整为 28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第十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符合归属资格的 12 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73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第十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2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上述人员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20 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此外，10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70%；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 0%，上述两类激励对象合计作废 7.07 万股。

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合计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27 万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作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第十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申菱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 日